

盐池县高沙窝镇 2020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五十条之规定，制作本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在县委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县政务公开办的具体指导下，根据《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盐池县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盐政办发〔2020〕43 号）文件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紧紧围绕县委、政府中心工作和群众关注关切事项，全面加强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，推动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工作深度融合，有效保障了全镇各项工作的高效运作。

（一）聚焦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分工

以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为目标，出台《高沙窝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实施方案》《关于成立高沙窝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》，组织领导干部集中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持续提高对政务公开的思想认识，同时，构建由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督促抓、各站所负责人配合抓、党政办协调抓和具体抓的上下联动工作新格局，切实促进政务公开工作有效落实。

（二）细化公开内容，突出工作重点

结合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，不断扩大重点领域公开范围，细化公开事项内容。将脱贫富民、就业创业、涉农补贴、农村危房改造等领域信息作为公开重点，严格按照规定及时上传至县政府人民网站进行公示，突出公开的时效性、全面性、重要性。同时，积极利用“多彩高沙窝”微信公众号，紧扣我镇业务工作，发布各阶段重点工作与政策信息，加大宣传力度，便于群众了解政府工作、获取政府信息及相关重点领域工作进展情况。

（三）主动公开信息，提升服务水平

持续丰富公开信息，一是坚持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，截止目前，我镇累计以各种方式公开信息 1000 余条，包括计生服务、临时救助、脱贫攻坚、征地拆迁、危房改造、涉农补贴等，其中，政府网站公开政务信息 46 条。同时，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疫情防控信息、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换届等重点工作开展情况，不断提升群众认可度和满意度。二是严格审核把关政务信息公开内容，建立了政务信息公开审查程序，公开的政务信息由各站所负责、分管领导严格把关，最后由党政办统一审核、上报，按要求在 20 日内予以公开，落实了各站所上报政务信息的时限和数量，确保及时更新网上政务信息，保证符合国家法律政策规定和公开内容真实有效。三是建立了监督评议制度，自觉接受社会各方面的监督，主动听取群众意见和建议，不断改进工作质量，提高办事效率，实现了准确及时的公示，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，加强党政机关与群众的联系，最大程度方便群众、服务群众。

(四) 推动平台建设，健全公开渠道

一是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。严格遵循依法公开、内容规范、信息准确、发布及时、保密信息不公开的原则，在现有基础上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。同时，积极利用政务新媒体、微信工作群，适时发布政务公开信息，不断提升服务质量的同时，持续推进政务公开服务体系建设。二是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。认真贯彻落实政务公开有关规定，主动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要求，在镇民生保障服务中心设立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 1 处，方便群众及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。全面加强镇、行政村（社区）、自然村三级公开工作，梳理完善各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以镇民生保障服务中心前沿阵地，利用电子屏、政策宣传书架、一体查询机等常态化开展政策宣传、信息查阅；每村配备涉农扶贫资金查询机 1 台，长流墩村开辟了电视公开专栏，进一步完善公开渠道。三是拓宽公开服务覆盖面。镇党委、政府要求各村（社区）对财政支出、重大决议的执行情况实行在村务公开栏上进行公示，政务公开工作由镇到村，全面推行，至上而下。全镇 10 个村（社区）全面推行村务公开制度，各村（社区）配有公开栏，对群众关心的村级财务管理、占地补偿标准、土地承包、临时救助问题等方面及时进行公示，实现形式与内容真公开真透明，让广大群众能够及时了解的同时，增强广民主监督的实效。

(五) 开展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，提高政府服务质量

通过扎实开展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，积极推进开放式行政治

理，进一步提升政府公信力、凝聚力和执行力。一是精心组织。制定实施了《高沙窝镇人民政府 2020 年政府开放日活动方案》，突出主题，明确活动时间、地点、活动流程等要素。二是观摩体验。开展党建互观互学、人大代表视察活动，邀请各界代表观摩民生服务中心、新时代文明实践站、生态牧场、温棚、养殖园区等场所，了解政府工作进展、业务办理流程、学习运营模式等，为观摩人员搭建能力提升平台。三是座谈交流。通过召开座谈会，听取各村党支部书记汇报 2021 年工作思路，征集代表对镇党委、政府工作的意见建议，收集公众关注的热点、难点、焦点问题，扎实推进法治政府、廉洁政府、服务型政府建设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3	-3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2	0	192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信息内容	上一年 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0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商业机构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		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目前，我镇仍存在一些不足，一是主动公开信息规范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标准和要求还有待进一步深化。二是各站所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意义认识不足。没有认识到政府信息公开对于依法行政的促进作用，对人民群众生产、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。三是由于政务公开涉及面广、对政策解读力度不够强，信息公开类型及内容覆盖不够全面，对公众关心的热点、焦点问题信息关注、回应不够。

针对存在问题，我镇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改进。一是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、全镇各站所干事的学习、培训，全面、准确

领会、掌握信息公开工作的精神和各项法规、制度，增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。二是严格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文件精神，不断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扩大公开领域，积极回应群众关切，完善公开栏目和公开指南，深化信息规范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。三是完善政务公开平台建设。积极利用政务公开网上公开公示的同时，运用微信公众号、宣传栏、文艺节目等形式，加大政府信息宣传方式，同时，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建设，积极引导群众自助查阅，提升政务服务能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